

竹簡
〔貳〕

上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

長沙簡牘博物館

中國文物研究所

北京大學歷史學系

走馬樓簡牘整理組 編著

文物出版社

1438258

長沙簡牘博物館
中國文物研究所 走馬樓簡牘整理組 編著
北京大學歷史學系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

竹簡 [貳]

①

文物出版社



書名題簽	啓功
攝影	劉小放
封面設計	孫之常
責任編輯	張希廣
責任印製	蔡敏
	王少華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竹簡.第2卷/長沙簡牘博物館等編. —北京:文物出版社, 2007.1
ISBN 978-7-5010-1726-3

I.長... II.長... III.竹簡—匯編—長沙市—三國時代 IV.K877.5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5)第009610號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

竹簡〔貳〕(上、中、下)

編著者 長沙簡牘博物館
中國文物研究所 走馬樓簡牘整理組

北京大學歷史學系

出版者 文物出版社

北京東直門內北小街貳號樓

<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印刷者 北京燕泰美術製版印刷有限責任公司
經銷者 新華書店

二〇〇七年一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定價: 二六〇〇圓

787 × 1092 1/8 印張: 128.5
ISBN 978 - 7 - 5010 - 1726 - 3/K·902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保護整理領導小組

組長 張文彬

副組長 文選德 梅克葆 唐之享

成員（按姓氏筆劃排序，下同）

田餘慶 吳加安 金則恭 胡繼高 侯菊坤 張柏 譚仲池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總體方案制訂組

顧問 何茲全 宿白 田餘慶 胡繼高

組長 譚仲池

副組長 歐代明 謝建輝 李曉東 孟憲民 謝辟庸 盛永華 易肇沅

成員 宋少華 宋新潮 何介鈞 趙一束 熊傳薪

辦公室 主任 何强

副主任 關强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整理組

組長 田餘慶

副組長 宋少華 胡平生

成員 王素 吳榮曾 李均明 李鄂權 汪力工 周自如 楊慧

楊小亮 劉紹剛 羅新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保護組

組長 胡繼高

成員 李丹 金平 胡冬成 張竹青 畢燦 趙桂芳 蕭静

蕭静華

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曾任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保護整理領導小組的有副組長秦光榮、成員袁漢坤。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二年期間，曾任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保護整理領導小組的有副組長陽寶華、成員杜遠明，曾任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總體方案制訂組的有組長杜遠明、副組長鍾興祥、鄭佳明、楊源明。

本卷編者 胡平生 李均明 劉紹剛

「十五」國家重點圖書出版規劃項目

本書出版得到全國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領導小組資助

前言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已經出版兩種，其中《嘉禾吏民田家荊》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出版，《竹簡〔壹〕》於二〇〇三年十月出版。本書《竹簡〔貳〕》，釋讀編寫工作始於二〇〇三年，歷經三年多的時間，至本月纔最後完成。

走馬樓三國吳簡的保護整理工作，自《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嘉禾吏民田家荊》出版以來，發生了很大的變化。首先是走馬樓三國吳簡的保護整理工作受到有關領導的高度重視。二〇〇一年十月，國務院副總理李嵐清同志接見文化部部長孫家正、國家文物局局長張文彬，聽取關於「走馬樓三國吳簡」保護整理工作的彙報，國家文物局侯菊坤、朱曉東及整理組副組長宋少華、胡平生參加接見。李嵐清同志對簡牘保護整理工作給予了很大的關心和支持，提出了很多重要的意見。根據中央領導的意見，在國家文物局的指導下，湖南省自二〇〇三年起用了近兩年的時間完成了湖南出土簡牘（包括走馬樓吳簡與里耶秦簡）保護整理項目總體方案的編製，論證、修改、審查等工作。二〇〇四年四月，國家文物局批准該方案，並列為國家重點文物科技保護項目，同時下撥大筆經費用於簡牘的保護與整理。其次是長沙簡牘博物館館舍建成並成立了新建制。簡牘博物館從長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接收了「走馬樓三國吳簡」，承擔起走馬樓簡牘的保護與整理項目的責任，新體制啟動運作，舊有的整理組體制遂告廢止。《竹簡〔貳〕》的編撰出版，恰處於新舊體制轉換之時，本卷扉頁舊體制時期各組成員名單，可算作是一種紀念吧！

《嘉禾吏民田家荊》出版後，整理經費告罄，編撰工作一度陷於停頓。我們從二〇〇〇年夏起，不斷地寫報告申請經費，後終於得到國家文物局張文彬局長、張柏副局長、秘書處和計財處的有關同志以及湖南省文物局局長陳遠平同志的支持，在二〇〇一年春節後劃撥了後繼兩卷的經費，整理編撰工作纔重新啟動。

二〇〇一年夏，中國文物研究所胡平生、李均明到長沙，瞭解經費劃撥後《竹簡〔壹〕》拍照的情況，並與長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所長宋少華商議《竹簡〔貳〕》的整理編撰工作安排，進行了調查研究。

二〇〇三年春節後，中國文物研究所李均明、劉紹剛即到長沙開始整理工作。不久，到上海聯係出版《出土文獻研究》（第六輯）事務的胡平生也趕到，投入竹簡釋讀工作。長沙方面協助工作的有汪力工、金平、張竹青、胡冬成、李丹、畢燦、蕭靜等。釋讀工作一直做到五月初「非典」開始肆虐時，方告一段落，共寫了七〇八七簡的釋文。

二〇〇三年八月，「非典」警報剛解除，文物出版社蔡敏、孫之常、劉小放等到長沙拍攝《竹簡〔貳〕》的照片。長沙方面在

宋少華所長領導下，組織大批力量參加竹簡的脫色、拍照工作。其中，脫色組成員有：汪力工、蕭靜華、金平、張竹青、胡冬成、傅星生；照相組成員有：楊慧、周自如、李丹、畢燦、蕭靜、談雪慧、何佳等。荊州博物館給予了協助。

二〇〇四年夏，文物出版社完成了《竹簡〔貳〕》的照片擴印工作。本書責編蔡敏經對圖版進行初步估算後認為，本卷應當容納九千個左右的編號，因此還需要補寫約兩千個號的竹簡釋文。胡平生、李均明、劉紹剛根據圖版補寫了約兩千個號的竹簡釋文，使《竹簡〔貳〕》所收竹簡總數達到九〇九一個號。這些根據圖版撰寫的釋文，凡是圖版上不够清楚的竹簡，是後來再到長沙利用紅外線儀器加以核對的。此時，中國文物研究所辦公樓開始裝修，全所遷往文博大廈辦公。出土文獻與文物研究中心祇分到一間辦公室，十人共一大屋，資料、照片、電腦全部都無法攤開。我們祇得在研究所外的芍藥居北里租賃了一套簡陋的兩室民居，繼續工作。值得慶幸的是，剛從北大畢業的楊小亮加入了走馬樓吳簡整理組。他在很困難的情況下，負責將本卷全部釋文打字稿校訂了一遍。二〇〇四年秋，整理組交出了釋文稿。

二〇〇五年新年後，文物出版社排出了一校樣，已調任長沙簡牘博物館館長的宋少華率汪力工、金平、蔣維、蕭靜、王迪等到京。大部分同志就住在芍藥居條件很差的民居裏，開始粘貼圖版，一直工作到春節前。春節假期後，宋少華再次率汪力工、金平、蔣維、蕭靜、畢燦等到京，繼續粘貼圖版的工作，至三月中藏事。

二〇〇五年秋，中國文物研究所辦公樓裝修完畢。這時，文物出版社也將圖版掃描完畢，胡平生、李均明、劉紹剛開始校訂釋文和圖版。在長達一年的時間裏，三個人將釋文和圖版仔細校訂了三遍，希望盡可能地減少釋讀與排版的錯誤。校對工作直到二〇〇六年七月中旬纔全部完成。

本卷附錄《竹簡揭剥位置示意圖》，是由宋少華、蕭靜華繪製的。他們在原有草圖的基礎上精心加工，於二〇〇六年春完成了這份表示簡冊編聯關係的示意圖。

本卷的《索引》，包括人名、地名和紀年索引，都是楊小亮利用電腦編製的。初稿完成後，胡平生、李均明進行了研究討論，提出了意見，建議要將電腦編製與人工調整結合起來。楊小亮歸納討論意見，再加修改完善，三易其稿，終得完成。

本書編撰過程中，得到國家文物局、中國文物研究所、湖南省文物局、長沙市文化局、長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領導和許多關心我們工作的同志們的大力支持，謹此致以謝忱。文物出版社領導、負責拍攝竹簡照片的孫之常、劉小放和本書責編蔡敏為本書的編撰出版，做了大量的工作，我們向他們表示衷心的感謝！限於我們的學識，本書還存在不少缺點、錯誤，敬請廣大讀者批評指正。

編者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四日

凡例

一 本書包括圖版、釋文、注釋和附錄。爲整理與閱讀、引用的方便，《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各卷所收簡牘分別編號。《嘉禾吏民田家荊》爲大木簡，編爲二一四一號。以下各卷爲竹簡，《竹簡〔壹〕》，編爲一〇五四五號；《竹簡〔貳〕》，編爲九〇九一號。竹簡的整理編號與清洗保護時的原始編號不同，本卷的原始編號自一〇五四六至一九六三六。如需由本卷某簡之整理編號推求其原始編號，祇要將該簡之整理編號加上一〇五四五，其數即爲該簡之原始編號，可以在庫房中調閱該簡。

二 本書所收一至七〇八七號簡的釋文，是編者在長沙使用紅外線儀器閱讀原簡寫出的，而後利用拍攝的原大照片在北京進行校訂七〇八八至九〇九一號簡的釋文，則是先在北京根據拍攝的照片寫出，再到長沙利用紅外線儀器核對原簡。竹簡保存情況不好，許多簡文字蹟模糊，難以辨識。有些簡文在紅外線儀器下能够看清，而在圖版上却反映不出來。個別竹簡後來有些變化，造成圖版與釋文不能完全吻合。凡此類圖版與釋文不能完全對應的情形，通常應以釋文爲準。

三 簡文書寫時有一些符號，釋文根據不同情形加以處理。例如：券書性質的簡都有合同符號，寫作半個「同」或「同文」形，或作各種變異，爲便於排印，釋文統一以「𠄎」形符號表示。一些竹簡簡文前後有一個或多個墨色的點記，形態大小圓橢各異。整理時，簡文之前的墨點，統一以「•」形符號表示，緊置於釋文前；簡文之後的墨點，統一以「▼」形符號表示，空兩個字的位置置於釋文下。此種墨點，易與簡面污漬及書寫簡文時濺落之墨汁相混，有時會因出土時的磨損或出土後的清洗而消褪，現僅據整理所見情形彙錄，不作推定，前後墨點彙寫時一般祇標示一個。

四 簡文因性質與內容不同，各有不同的書寫格式，一簡有一行多行之別，文字有或大或小之異，今簡冊殘破，編繩爛斷，不能復原，釋文在盡量顧及原有格式的情況下稍令整飭規範。原簡文字頂格書寫或轉行頂格者，釋文亦頂格。原簡文字不頂格，不論上端原來空多少個字的位置，釋文統一空兩個字的位置。簡文前有「•」形的圓點符號或類似符號，並不頂格書寫者，釋文統一空兩個字的位置從圓點符號起排出。竹簡上段有殘斷但簡面所見文字未殘闕者，釋文於殘斷符號

下統一空兩個字的位置；竹簡下段有殘斷但簡面所見文字未殘闕者，釋文統一空兩個字的位置後標注殘斷符號。原簡文字所記事項之間留有空位（如名簿類的竹簡，一人與另一人之間），釋文也統一空兩個字的位置。因書寫簡文時迴避編繩或竹節所造成的空位，以及有意無意留下的間距，釋文都連寫。

五 簡文使用的假借字，凡能够判明所假之字的，釋文在假借字下用圓括號「（）」標注出所假之字。如簡文姓氏之「廬」，釋文寫作「廬（盧）」；「踵」，釋文寫作「踵（腫）」；「雀」，釋文寫作「雀（截）」等。簡文使用的俗體字、異體字、別體字，釋文一般改用通行字寫出，如簡文之「襍」，釋文寫為「雜」；「皐」，「皐」，「皐」，寫為「皐」；「郢」，寫為「邸」；「刑」，寫為「荆」；「肱」，寫為「船」；「寧」，寫為「曼」；「鳥」，寫為「鳥」；「隹」，寫為「雀」；「辜」，「辜」，寫為「辜」；「得」，寫為「得」；「庀」，「庀」，「庀」，寫為「鹿」；「郭」，「郭」寫為「郭」；「稟」，寫為「稟」；「閼」，「閼」，寫為「關」；「梅」，寫為「梅」，等等。簡文俗體字中與今所通用之簡體字基本相合的，有的或稍有差異，釋文皆用通行之簡體字，如「盖」、「礼」、「断」，等等。但是，有一些寫法與正字相差較大、構形較特別的字，釋文保存原形而在該字下用圓括號標注正字。如「匚」字，編者認為是「瓜」字別體，釋文保留了「匚」形，於其下標示正字「（瓜）」。編者在整理編撰《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嘉禾吏民田家荊》時有些不能確認的俗體字、異體字，在後來的整理工作中根據新出現的文例已經能够確認，則徑直寫出釋文。如「洩」徑釋為「洩」；「嫂」徑釋為「嫂」等。尚不能確認的俗體字、異體字或因書寫不清難以釋寫的字，仍照原形摹錄，有的在注釋中寫出了初步的釋讀意見。

六 竹簡釋文使用簡牘整理中通用的符號。如：簡牘殘斷處，釋文以□號表示；簡文原本殘泐不清，據殘筆與文例補出的字，釋文外加□號表示；不能辨認和補出的字，釋文用□號表示，一字一□號；殘缺較多，不能確定字數者，釋文用……號表示；有疑問的釋文，後面加（？）號表示；簡文上下左右半殘之字，寫出不殘的部分，而將殘缺部分用長方框形「□」、「□」等標示。

七 簡文書寫中明顯的錯訛脫衍，在注釋中指出。注釋還為一些冷僻疑難的字標注了音義，供讀者參考，也作為編製人名、地名索引排序的依據。其他釋讀時需要說明的問題，如紅色筆蹟、紀年曆朔等，也在注釋中加以交代。

八 本書附錄有地名、人名及紀年索引，索引編製各有凡例，茲不贅述。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其家口食送
其



目 錄

上 冊

前 言 一

凡 例 一

圖 版 (一——三八七五) 一

中 冊

圖 版 (三八七六——九〇九二) 三五

下 冊

釋 文 七一五

附錄一 竹簡揭剝位置示意圖 九〇三

附錄二 索 引 九〇七

一 人名索引 九〇九

二 地名索引 九五七

三 紀年索引 九八一

圖

版

(一——三八七五)

一
...
...
...
...
...

二
...
...
...
...

三
...
...
...
...

四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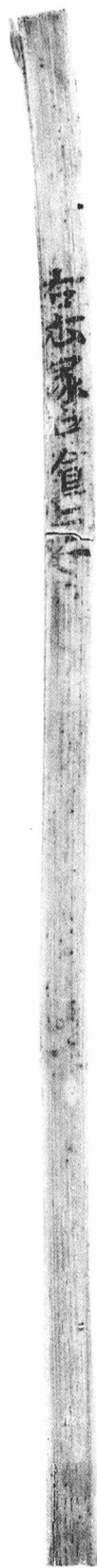
五
...
...
...
...

六
...
...
...
...

七
...
...
...
...

八
...
...
...
...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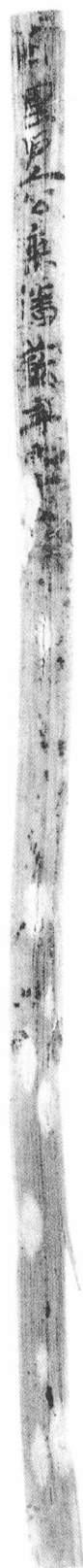
一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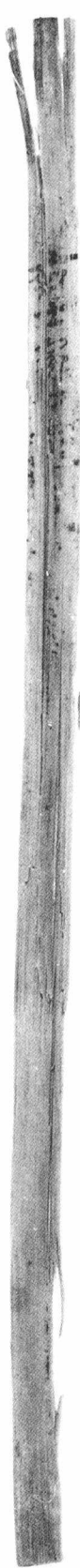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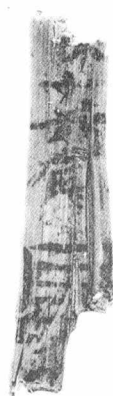
一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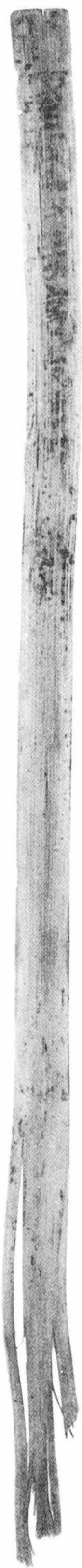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